

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 函

地址：11693臺北市文山區萬美街2段21巷
20號

承辦人：李榮昌

電話：02-29320212分機567

電子信箱：wa-021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天母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訓教字第11330031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應用美學基礎班-音樂氛圍營造」班期資料及「美學漫遊-臺北美學」公務應用
班期實施計畫各1份（32311982_1133003142_1_ATTACHMENT1.pdf、
32311982_1133003142_1_ATTACHMENT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處113年度「應用美學基礎班-音樂氛圍營造」班期
資料1份（如附件1），請轉知貴屬人員踴躍報名，並請於
7月19日（星期五）前完成線上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113年度公務人才培育發展計畫及本處「美學漫遊-
臺北美學」公務應用班期實施計畫（如附件2）辦理。
- 二、研習目標：透過音樂賞析，培養創造性思考及美學素與鑑
賞力。
- 三、授課講座：鋼琴演奏家 陳冠宇老師（臺北市立大學音樂學
系教授兼系主任）。
- 四、上課日期：
 - （一）第1期：113年8月2日下午1時50分至4時30分。
 - （二）第2期：113年8月9日下午1時50分至4時30分。
- 五、上課地點：臺北市立大學（博愛校區）藝術館A101演奏
廳。



六、請貴機關人事人員於7月19日（星期五）前至「實體班期人事登入系統」（網址：http://dcsdcourse.taipei.gov.tw/personnel_login.php）（班期代碼:B00620）完成線上報名作業。

七、本課程共開設2期，為維持上課品質，每期錄取人數上限80人，如報名人數過於踴躍，將依報名順序錄取。研習訊息將以E-Mail 發送研習人員與貴機關人事人員，請多加留意。為免傳送漏失情事發生，相關研習訊息請貴機關人事人員再予轉知研習人員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除外)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人事機構（含附件）

